

证券代码：300022

证券简称：吉峰农机

公告编号：2016-005

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可能被暂停上市的原因

因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峰农机”或“公司”）2013年、2014年连续两年亏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3.1.1条第（一）项等的规定，若公司2015年度审计报告最终确定为亏损，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能暂停公司股票上市。

二、公司股票停牌安排及暂停上市决定

若公司2015年度审计报告最终确定为亏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3.1.5条规定，公司股票将于公司披露2015年年度报告之日起停牌，深圳证券交易所在停牌后15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三、公司董事会已经和将要采取的工作措施

公司已采取各项经营措施促进公司基本面的好转，并取得了初步成效，2015年前三季度已实现扭亏为盈，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522.60万元。

目前，公司所有项目进度均符合计划时间的安排，公司财务部门正在对公司2015年度经营业绩数据进行汇总测算，公司将合理配置各项资源，妥善推进后续工作，确保实现扭亏为盈。

四、其他事项

1、根据相关规定，公司需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直至暂停上市风险消除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决定；

2、公司 2015 年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 2015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咨询方式：

电话：028-67518546

传真：028-67518546

电子邮箱：board@gifore.com

特此公告。

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 月 26 日